

证券代码：872009

证券简称：海旅饮品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2021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及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89.9988% 股份的股东海南凯撒世嘉饮料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海南凯撒世嘉饮料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提请在 2021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因近期涉及诉讼，公司银行账户被暂时冻结，无法按期支付公司 2020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公司拟延期派发 2020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同时，为了工作需要，拟委托公司董事会办理延期派发优先股股息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优先股股东发出延期派息的通知；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并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相关规定履行 2020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流程。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结果公告披露之日止。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海南凯撒世嘉饮料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海南凯撒世嘉饮料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外，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延期派发 2020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延期派发 2020 年度优先股股息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海南凯撒世嘉饮料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

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9 日